

要有那些知見，才能速除煩腦？

有一次，佛陀的比丘弟子，在大眾中，起了一個念頭：『要有那些知見，才能速除煩腦呢？』當時，佛陀知道那位比丘心裡所起的念頭，因而告訴所有在座比丘：『要有那些知見，才能速除煩腦？』這是緣起。

其實，我早已跟諸位說過：『要好好觀察所有的陰。』然則，如何好好觀察呢？方法有那些呢？就是所謂的四念處、四正勤、四如意足、五根、五力、七覺分、八聖道分。這些就是觀察所有陰的方法！

然而，至今仍有人未懷有精勤作去的欲念；縱然懷有精勤作去的欲念，但是，卻沒有懷著享受法喜的樂心精勤作去；縱然懷著享受法喜的樂心去作，卻是心念時斷時續，不夠精勤；縱然心念已達精勤，卻是信心不足，以致懈怠，無法增長修行力道，進而除盡所有煩腦。

假若有人對於我所說的法，亦即能夠激起心中的欲求、懷著享受法喜的樂心、持著穩定的心念、對於佛法僧戒有深切的信心，精勤地去觀察所有的陰，自然可以快速地除盡煩腦。

對一般不明事理的凡夫來說，對於色身的認知，執意認定就是我，因而會有不如理的造作，稱之為「行」。換句話說，執意認定色身就是我，就稱為「行」。

然則，為何會有行，其因為何？為何會貪喜「行」？為何會生起「行」的造作？為何「行」後復有「行」？究其實，其原因相同，都是因「愛」而起。至於產生「愛」的原因，則是來自不明所以的「觸」。這是總括來說。如果予以細說，對於「觸」與「愛」的前後因緣，則須加以銜接。

首先說，為何會有「愛」，其因為何？為何會貪喜「愛」？為何會生起「愛」？為何「愛」後復有「愛」？其原因相同，都是因「受」而起。

其次，為何會有「受」，其因為何？為何會貪喜「受」？為何會生起「受」？為何「受」後復有「受」？其原因也相同，都是來自不明所以的「觸」而起。

至於「觸」，為何會有「觸」，其因為何？為何會貪喜「觸」？為何會生起「觸」？為何「觸」後復有「觸」？其原因則是因為人有內六入處。

換句話說，因為人有六根，在其與六塵相應時，就會產生六識，當六根、六塵與六識這三者和合時，則會產生「觸」；有了「觸」，則會緣生「受」；有了「受」，則會緣生「愛」；有了「愛」，則會緣生「行」。

然而，不論是六入處，或是觸、受、愛、行，都是無常、有為，而且是屬於心的緣起法。既是心的緣起法，則是心生則有，心滅則無，顯然，那祇是因緣和合時的暫時存在，毫無真實，最後，都將回歸因緣不和合時的狀態。再說，就連因與緣，也都是無常。既然因與緣都是無常，那麼，因緣和合時的色身，那會是常呢？當然也是無常了。對於色身，如果能夠有此認知，就不會再執持色身就是我，不會再執持色身就是我的，不會再執持我在色身之中，也不會再執持色身在我之中了。

至於受想行識，也與色相同，亦即不會再執持受想行識就是我，不會再執持受想行識就是我的，不會再執持我在受想行識之中，也不會再執持受想行識在我之中了。

瞭解這層事理之後，不論落入或不落入一滅永滅的斷見，與根本不存在的壞有見，祇要因此而起嬌慢心，亦即未能調伏、斷除、與超越我慢，則會再淪為「我」的染著，產生不如理造作的「行」。

一個修行人，如果能擁有以上的知見，就能速除煩惱。

洪清和

2009/3/1

註：

01 內六入處：或稱六根，即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。

02 外六入處：或稱六塵，即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。

03 六識：即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、意識。